



花壇計畫開花結果

從字面上看，像是愛花人士在研究怎樣布置花壇，使它賞心悅目，實際上這和花草沒有關係，而是家庭計畫的一個項目。

「花壇計畫」的第一屆「畢業生」的十二位婦女，六十六年十二月十六日在花壇鄉公所禮堂由衛生署長發給她們每人五、三五一元的「獎金」，以獎勵她們六年來遵守諾言，不添兒進口的成績。

根據台灣省家庭計畫研究所舉辦多次的調查，發現婦女所期望的是子女能接受高等教育，而在生活上感到最大負擔的是教育費用的高漲，因此家庭計畫研究所在六十年間，商得美國紐約人口局的專款補助，選定本省彰化縣花壇鄉，進行一項為期十、十四年的計畫，提供教育儲金給願意將子女數限制在三以內的婦女，鼓勵他們好好教育其子女能接受高中或大專教育。

實驗計畫規定：凡六十年三月底在花壇鄉設籍居住，年齡未滿三十歲、子女不超過三人的有偶婦女，可參加登記，獲得合作金庫「幸福家庭子女教育基金存款」交換証一張。如果參加時子女僅二人，十年後人數未增加時，可獲基金本息一〇、七〇〇元。子女由二人增加到三人的，可領半數。參加時子女三人，六年後不增加的，可得五、三五一元。

前述二、二名「畢業生」，就是這個「系」裡畢業的。換句話說，這些「學生」她們不需要念一本書、參加一次考試，只要保證六年或十年不生孩子，或只生一個，就可以獲得「獎學金」。

參加者每年在指定時間、地點接受受家計人員的登記，再懷孕的就取消資格。實施輸卵管結紮的，可以提早畢業，因為節育的目的已經達到了。

爲使大家明了實現「花壇幸福家庭計畫」的成果，本刊特請幾位「花壇計畫」的「畢業生」，談談他們實施家庭計畫，獲得幸福快樂的經驗。

充滿了幸福歡樂

林舒安

由於親眼看到與親耳聽到親戚、長輩、鄰居、朋友，受到「多子多孫」的折磨與痛苦，因此當我頭一次親身體驗到生男育女的種種過程後，便自己決定要突破所有的阻力，不願週遭的影響，要計畫實行小家庭制度——二個孩子恰恰好。

當我把自己心中的計畫，在一次巧妙的機會裏向外子說明時，想不到他立即表示贊成，竭力合作，並互期務能達到共同的目的——幸福小家庭。

本省有句俗話：「一男一女一枝花，多男多女受拖累。」每個人無不渴望有美滿的家庭。建立一個幸福家庭是夫婦雙方共同的責任。夫婦生活平時相敬、相愛、互助、互諒，有計畫的生育，子女人數少，經濟負擔輕，家庭幸福樂融融，就是美滿的家庭。



幸福快樂(應訓)